我的村庄我的乡愁

□ 周汉兵

大凡从农村走出来的城里人，都留下了对村庄的记忆，也留念村庄的那份恬适。

我的老家位于川东北一个偏僻的小乡村，村子不大，只有几十户人家，站在高处就可以一览无余。

刚参加工作那几年，我回老家的次数比较勤。每次回去，乡亲们总是主动与我聚在一起，聊聊天、叙叙情，总有摆不完的龙门阵。随着岁月的流逝，回家的次数越来越少，有时甚至几年也难得回去一趟。

不是不想回去，而是每次回去总感觉少了点什么，总是会平添几丝茫然。后来，干脆把老屋转让给了本村的村民。从此，我在老家失去了依靠，慢慢也淡忘了回老家的念想，只是在记忆深处偶尔会闪现老家那些土地、竹林、果树、瓦房、石磨、水井、塘堰以及那弯弯曲曲的小路，想起儿时挖麻芋、捡广柑籽、寻蝉蜕、捕知了的场景，还有那些日出而作、日落而息、勤劳而纯朴的村民。

今年春节，我又回了一趟老家，去祭拜父母。

眼前，一切依旧显得那么熟悉，那么亲切，但分明有了几分陌生。低矮的瓦房被一幢幢小洋楼取代，不少楼顶上安装了太阳能热水器和简易自来水装置；冬水田依旧守望村庄，但似乎失去了昔日的光泽，不再那么明晃晃的，有的田块还露出了泥团和没有倒下的谷桩；油菜依然青青，但少了昔日的壮观，变得有些零星；以前漫山遍野、房前屋后都是的柑桔树，如今有些凋败，一些依旧留存的沧桑老树，似乎在述说着昔日的繁盛……

村子很安静。从喧嚣的城里来到这里，猛然间竟有不习惯的感觉。从村头到村尾，难得碰上几个能认识我的熟面孔，准确地说是难得碰到人。这也难怪，村里的长辈们相继老去，走南闯北的年轻人多数把村子作为疲惫后的一个栖息地。唯一碰到的是原来的邻居，如今已经70多岁了。他怔怔地望着我，似乎认识我又不认识我。在我的多次提醒下，他终于想起了我，并叫出了我的名字。

走着走着，不觉就到了村小。我小时候曾在这里读书，直到小学毕业，那时学校有一百多个学生，很是热闹。只是，这些都是过去的事了。如今，村里的学校虽然留存在这里，但好多年前就没有学生了，还留在村里的适龄儿童都到镇上的中心校上学了。

顿时，我油然而生些许惆怅，也许再过几年抑或十几年，曾经那么熟悉和牵挂的村庄，对于从村里走出去的年轻人以及下一辈来说，就可能成为一个完全陌生的世界，也就只是一种记忆了。

曾经，炊烟和灯火是农村最温暖的符号。一想起炊烟，一看到灯火，离开故土的人心里一定是绵绵的、暖暖的。

有炊烟就有村庄。那时，乡户人家都是烧柴煮饭，一日三餐的饭点时，村子里炊烟袅袅，热气腾腾。看见袅袅炊烟，心底便有了踏踏实实的安宁与满足。

每到傍晚，劳碌了一天的乡亲们陆续从地里回来，那并不明亮的煤油灯（后来变成了电灯）就陆续亮了起来。有时回家晚了，远远地看见整个村子里都是星星点点的灯火，看见自己家里的灯光，心里就会暖洋洋的，一下感到了回家的踏实。那个时候，乡村常有坝坝电影，男男女女、老老小小，就会砍下一根竹筒，在里面倒满煤油，制作出火把，顿时山村的田坎、坡头到处都是跳动的火苗。

再次回到久别的乡村，炊烟少了，甚至难得一见，灯火稀罕了，变得有些呆滞。有人说："炊烟是乡村的水墨画，灯火是乡村的眼睛。"而如今，昔日那灵动的乡村，少了炊烟和灯火，更多的是让人嗅到了一种静寂。夜晚行走在乡村，那些稀落的灯火，以一种特殊的方式告诉路人——村庄，还在！

征稿启事

华西社区报家园版长期面向广大读者特别是四川省内读者征集原创副刊作品，欢迎大家投稿。

一、征稿要求

稿件体裁为散文、随笔、诗歌，题材不限，主要以城乡工作与生活为素材，力求思想健康、积极向上、文字流畅。散文、随笔字数控制在1000字至1600字，诗歌在20行以内。

稿件请注明作者真实姓名、电话号码、开户行名称及银行卡号（最好是建设银行）、身份证号（申报个人所得税时用）。

二、征稿邮箱

来稿请通过电子邮件发送至：550942923@qq. com。

阳台上的指甲花

□ 贾海

世界上没有人不喜欢花，因为花总能给人以审美的愉悦。

若有人问我，你喜欢什么花？我会毫不犹豫地说，指甲花。尽管指甲花开放在烈日炎炎的夏季，而不是春天。

我与指甲花还是有缘的。指甲花开，如血染残虹，爱成空，回眸长望，难舍千般情。

有一年春天，女儿从同学那儿带回一包指甲花种子。父亲说，把花种在阳台的花盆里，看夏天开花不。在我们的盼望中，指甲花在当年的夏季便开了花。刚开始，只有一两片叶子，没有花朵。渐渐地，茎越来越粗了，叶子也变得越来越厚了，过了几天又有花朵了。几天后，像涂粉的指甲。后来，香味也越来越浓郁。在夏风的吹拂下，飘来阵阵清香。睡觉之前，我总喜欢摘几朵指甲花，放在床边，让那阵阵清香伴我入睡。

每天，父亲给指甲花浇水。在那浓密的绿叶丛中，盛开着一簇簇娇小的指甲花，它们相互依偎，竞相开放，细嫩的柄托着五六片红色的花瓣，片片都小巧纤细，尽力向外舒展，时而露出了星星点点的花蕊。从远处看，这些指甲花就像碧空中的一颗颗星星，它们挨挨挤挤，闪烁着亮光。指甲花的芳香，不像蝴蝶花那样浓郁刺鼻，也不像喇叭花那样清淡无味，而是香中带有甜味。

在暖暖的阳光照射下，指甲花迎着微风，张开了笑容。那红色，红得朦胧，红得淡雅，花儿们你拥我挤，好像赶集似的。那衬托的绿叶，绿得发亮，绿得透明。指甲花的茎很高，一条茎上就拥挤了好几个花朵，红红的，富有光泽，敏感地轻颤着，如流苏般柔软，那乳汁般的花粉细密地流淌着。指甲花在风中凝然肃立着，闪烁着宫殿般辉煌灿烂的光芒。我忽然吟出了心中的诗：思念让心灵柔软起来/让身体渐渐温暖起来/这温暖来自于/一种想象/像指甲花一样/在宁静里悄悄地生长。这虽然不是春天繁花盛开的时节，但我的思想中是一个永远缤纷的花园。

我家阳台上花盆里的指甲花，它开的花朵是绯红的，像指甲，微微四散的花瓣如同儿童红色的小脸，散发出阵阵清香，沁人心脾。父亲喜欢在下午，放一把藤椅，泡上一杯茶，在指甲花的陪伴下读书看报。昨年，父亲永远地离开了我们，再没有人在指甲花前与之相依相伴了，指甲花仿佛也索然残了。

在这个世界上，许多事物都与指甲花一样，有自己的特质，别人对它的感受又不会影响它们，它们也从来保持花开的姿态，保持沉默。沉默是金。当我们面对沉默的世界时，我们又能感受到什么呢？

于是，我想到了禅。这指甲花，其实就是跃动的禅心。这禅心可以是枯寂的，也可以是活泼的，新鲜的，是流布于天地间的一种精气。

于是，我明白了指甲花为什么开着，为什么总在夏日笑了。

六十年后的一声"对不起"

□ 张达明

和岳父闲聊，他给我讲了这样一件事：1955年，他和一个最要好的高中同学一起考上了大学，他在太原上学，同学在甘肃上学。那年放暑假前两人约定，说好岳父上他家相见。

放暑假后，岳父按照约定的日期，拿着礼物，骑着自行车，兴冲冲去了离家100公里外的同学家。他早上出发，中午饭时才到了同学所在的村子。在路上，岳父还在想，同学此时一定在翘首盼望他快些来，以了相思之苦。

令岳父没想到的是，当他拖着疲惫的身体到了同学家门口时，却见大门上挂着一把大锁，岳父一下愣住了，急忙向同学的邻居打听，邻居告诉他，说同学在早上和家人出了远门，好像是去了北京。又饥又渴的岳父顿觉浑身没了一点力气，一下瘫坐在地上。

岳父只得返回，回到家时，天已完全黑了下来，第二天就病倒了。

岳父不明白，约定好的见面日子，同学怎么就不守信誉，他以前可不是这样的呀！

更让岳父想不通的是，同学不仅没有就此事向他做出任何解释，其间他还写了两次信，同学也没有回信。

两人从此中断了联系。

倏忽过去了六十多年，岳父从一个风华正茂的年轻人，成了年逾八旬的老人。一天中午，岳父听到有人进了门，接着便有一位和他年龄相仿的老人站在他面前，没等岳父反应过来，来人一把抓住他的手，老泪纵横地说："整整54年了，那件事一直让我难以释怀，老同学，我对不起你啊！"话虽说得没头没脑，两人也六十多年没见过面，但岳父在突然间还是明白了，面前的这个人就是那位同学。岳父也一把抓住老同学的双手，嘴唇剧烈地颤抖着，眼泪随之夺眶而出，却一句话也说不出来。

两人平静下来后，同学告诉岳父说，六十多年前的那天，他和父母去了北京看望病危的舅舅，因走得匆忙，没来得及向岳父打声招呼。六十多年来，他的良心一直在受着煎熬，为自己当时的失信，更为后来没有勇气说声"对不起"。

他说，自己现在得了病，时日已经不多，如果说他这辈子还有什么放不下的事，就是六十多年前的那次失信，他一定要在离开这个世界前，爬也要爬到老同学面前，当面说一声"对不起"，即便马上离开这个世界，他也可以瞑目了。

看着老同学消瘦的面容，听着他真诚的道歉，岳父激动得不能自制，连连说："都过去了，都过去了，我们是最好的同学，以后就别再想那事了。"

在岳父家停留了一个晚上，任凭怎样挽留，老同学执意要走。他说，这次来，就是专门为了对老同学当面说声"对不起"，现在心意已了，感到从未有过的轻松，也该回去了。

岳父一直把老同学送到火车站，当列车启动时，两位老人紧紧拉着对方的手，旁若无人地"呜呜"大哭，周围的人都瞪着惊愕的眼睛望着他们。

岳父对我说，那位同学回去后不久就因病去世。岳父给我讲这个故事时，眼里一直充盈着泪水："一个能把对别人愧疚装在心里几十年的人，肯定有一颗善良的心。"